

证券代码：400036

证券简称：天创 5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 沈阳天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变更概述

(一) 变更日期：2024 年 1 月 1 日

(二) 变更前后会计政策的介绍

#### 1. 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 2. 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相关规定，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原会计政策相关规定执行。

(三) 变更原因及合理性

2023 年 8 月 1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的通知》（财会【2023】11 号），明确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适用的准则、列示及披露要求，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的通知》（财会【2023】21 号），规定了“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024 年 12 月 6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的通知》（财会【2024】24 号），规定了“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等内容，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 四、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 五、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 （一）无法追溯调整的/不采用追溯调整的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财务报表的追溯调整。

## 六、备查文件目录

- （一）《沈阳天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二）《沈阳天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沈阳天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